

武术套路竞赛规则的演变及其对武术发展的影响

张茂林¹, 冯瑞², 桑全喜³

(1. 山东体育学院 民族传统体育系, 山东 日照 276826; 2. 郑州大学 体育系, 河南 郑州 450052;
3. 山东菏泽学院 体育系, 山东 菏泽 273165)

摘要: 对历次武术竞赛规则进行了研究, 分析规则演变的特点和主要内容, 认为:(1)对技术导向影响到动作技术结构变化, 但有偏离本质的倾向;(2)难度动作体系逐步建立, 提高了评判规范程度;(3)演练技巧的发展提高了动作外在形象和技巧难度;(4)缺乏攻防意识和内在精神导向, 忽视技术风格。

关键词: 武术套路; 竞赛规则; 武术发展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5)05-0078-04

The evolution of the rules of martial art routine competition and its effect on the development of martial art

ZHANG Mao-lin¹, FENG Rui², SANG Quan-xi³

(1. Department of Tradi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Shandong Institute of Physical Education, Rizhao 276826, China;
2.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Zhenzhou University, Zhenzhou 450052, China;
3.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Heze Institute, Heze 273165,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studied the rules of all previous martial art competitions and analyzed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contents of evolution of the rules, and drew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1) technical structure of the movements has changed as a result of technical guidance, which, however, has a tendency to deviate from the nature of such a sport; 2) the gradual establishment of difficulty movement system has raised the level of standardization of judgment criteria; 3) the development of performance techniques has enhanced the appearance of the movements and increased the difficulty of the techniques; 4) the evolution is lack of guidance for offense and defense consciousness as well as intrinsic spirit, and neglects technical style.

Key words: martial art routine; rules of competition; development of martial art

随着武术套路运动的不断发展, 社会诸因素和条件的改善, 竞技武术技术动作和自身价值也逐步发生着变化。武术竞赛规则的修改和不断完善, 就是对这种变化的适时反应, 从而不断促进武术运动更加现代化、规范化。本文对8部有关武术竞赛规则进行剖析、比较, 总结我国武术竞赛规则变化的历史经验, 对现行的规则理论体系与武术运动特点、规律之间的关系加以梳理, 目的是透过规则演变的主要特点和内容, 构建具有武术本质属性和运动规律有机统一的规则理论框架, 促进武术套路的健康发展。

1 各版武术套路规则的主要特点

(1) 1959年版规则主要特点。1959年《武术套路竞赛规则》比较全面地提出了武术竞赛的有关规定:

1)项目设置;2)评分方法:明确规定最高分值10分;3)内容数量:对套路的内容数量有明确规定(50~60个动作);

4)时间规定:规定了完成套路时间的上限(该项规定是希望改变当时有些套路太长, 有些运动员动作速度慢、姿势不稳、运动强度小的状况);5)动作、组别要求:规定了动作正确规格标准以及错误动作扣分标准。

1959年开始实行的武术竞赛制度, 及武术在第一届全运会上列为比赛和表演两类项目, 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抓好武术运动, 普及和提高武术技术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第一部规则的颁布实施, 使武术第一次有了在相同条件下进行竞赛的规定和比较具体的评分标准, 其内容的精髓一直影响着武术运动的发展。其中项目的设置、10分的评分机制、套路的时间规定、动作组别要求等成为武术竞赛的基本原则, 使武术比赛朝规范化、标准化的方向发展。

(2) 1960年版规则主要特点。1960年《武术套路规则》是在1959年(即第1版)的基础上, 增加了男女规定套路比赛的条文, 该条文有利于技术的统一和在同等条件下进行竞

赛,使运动员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基础上,动作的质量成为衡量运动员水平的主要标准。设立拳、械有关扣分的细则:轻微错误扣0.1~0.2分,显著错误扣0.3~0.5分,严重错误扣0.6~1.0分。

(3)1973年版规则主要特点。1)将评分改为按照技术内容分类评分,改变了以往的整体评分办法,使各项分值更加细化;2)增加了创新动作加分(0.1~0.3分)的规定,鼓励运动员使用难度动作;3)规定比赛时间的下限(1 min 20 s);4)增加了因器械损坏造成比赛中断的扣分条款。本版的规则鼓励运动员使用和增加难度动作,对套路进行创新,第一次明确指出了武术运动应该向高、难、美、新的方向发展。

前3版规则的实施以及国家体委提出的“难度大、质量

高、形象美”的技术发展方向,促进了运动队的训练,使得运动负荷增大,跳跃动作讲究高、难、稳,难度动作比例迅速增加,而动作数量有所下降。运动技术导向逐步由难度低、动作多的内在演练技巧型向难度高、动作少的外在素质表现型发展,出现了大量的独创与首创、偏重装饰、华而不实的技术倾向。裁判员对难度动作初步重视,并在评判过程中给予了倾斜。

(4)1979年版规则主要特点。1)取消了难度加分的规定;2)评分标准的用语和分值统一(见表1);3)取消了甲组规定套路,规定了14个限制动作;4)规定运动员除了参加自选长拳、南拳、太极拳,自选器械的一个项目外,还必须参加传统拳术、器械的比赛;5)确立了赛前检查器械规格制度。

表1 1960年、1973年、1979年三版规则评、扣分标准的变化(以长拳类为例)

年份	评分标准	满分/起评分	漏、重做	遗忘	结构与布局	起势不符	超时或不足	出界
1960	轻微错误扣0.1~0.2分 显著错误扣0.3~0.5分 严重错误扣0.6~1.0分	10/10	扣1或0.5分	扣0.5分	扣0.5~1.0分	扣0.5分	(超5s) 扣0.5分	
1973	功架3分、动力2分 平衡跳跃翻腾2分 协调精神节奏方法风格2分 结构0.3分难度0.7分	10/9.3	扣1分	扣0.3~0.5分	扣0.1~0.3分	扣0.2分	1次扣0.1分	
1979	动作规格6分 动力协调2分 精神节奏风格 内容结构布局2分	10/10	扣1分或不扣	扣0.1~0.3分		扣0.1分	(超2s) 1次扣0.1分	扣0.1~0.2分

(5)1984年和1991年版规则的主要特点。1984年规则的内容规定中增加了其他拳术、器械的类别;对器械规格、重量有了明确要求,对成人组年龄提高到18周岁;增加了对“象形拳、械中出现低级趣味进行扣分”的规定;增加了“全国性重大比赛,设置录像机对自选项目进行现场录相”的条款;1991年规则对动作的轻微错误扣分从0.1分减少到了0.05分,在评分上允许出现小数点后2位数,小数点后第2位必须是0或者5。修改了套路中某些步型和动作组别的规定,对评分标准中某些错误扣分的分值进行了调整。该版《规则》针对以往的“定组定项,一判到底”的做法,试行了“分组不定项,随机抽调”的办法,争取做到“一裁多用”。

这两版规则在内容上都强调了动作规格和武术的本质特征(攻防含义),突出项目的技术风格,相对淡化了“高、飘”的特性,矫正了10年动乱期间造成的武术技术畸形发展趋势。由于规则限定了助跑步数和某些技巧性动作,注重套路的形神兼备、内外相合,注意套路节奏的处理和变化,以身法取胜,从而涌现出一批风格鲜明、特点突出的优秀运动员。

(6)1996年版规则主要特点。1)实行切块打分,裁判员由评判动作完成分和演练水平分的裁判员各3~5人组成;2)设置“指定动作和创新难度动作”标准,并规定对完成创新难度动作的运动员给予0.2分的加分作为鼓励;3)增加了指定动作;4)建立竞赛监督委员会;5)列出了详细的“主要项目动作规格、演练水平的常见错误和扣分标准”。另外还专门列出了“裁判长的扣分与对分值调整”的条款,增加了裁判长

的权力。

(7)2002年版规则(试行)主要特点。在继承了1996版的“切块打分”办法基础上,该规则又有了较大的改动。主要体现在:1)裁判组设有2名副裁判长,裁判分A、B、C3组,各司其职;2)为了迎合“入奥”的要求,增设了“兴奋剂检测”条款,进一步完善了规则;3)比赛中可以配音乐,根据套路的编排自行选择;4)评分分值重大变动,增加了难度动作(包括动作难度和器械的抛接难度)和起评分,将原来的上百个扣分点简化为30多个;5)设置了动作难度等级及分值确定表和难度不符规定确认表;6)设置了“无难度加分的规定和自选项目的评分方法与标准”;7)第一次给出了图文并茂的主要动作要求表。新规则在结构上更趋于合理,合并了许多看起来雷同的条款,使文字表述更简练、严密,给教练员、裁判员学习和执裁带来了方便。

2 武术套路规则演变的主要内容

(1)裁判组结构变化。为了更加公正和准确地评判每一个运动员的真实水平,在规则的修改中,逐步加大裁判的执法力度和准确性。首先是裁判人员的数量变化,其次是裁判分工更加细化、合理。1996年规则评分裁判增加为6~10人,把裁判分为动作规格和演练水平2组,这样有利于客观、公正执法;并增加了1名技术检查员,提高套路竞赛评分的准确性、区分度。2002年规则将裁判员分为A、B、C3组,分别对运动员的整套动作质量、演练水平和动作难度进行评

分，并对各裁判及其他人员的职责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尽可能增加比赛的客观性、公正性。随着裁判人员增加、分工细化，规则对裁判的监督、检查将更有力度。

(2) 评分标准的分值比重变化(见表 2)，总体趋势呈难度增大、演练水平分值降低、加分因素增多，竞争也更加激烈。

从表 1 和表 2 中我们可以看出，规则对分值规定不断变化，这样做可以使高水平运动员有较大的空间进行发挥和创造，完善技术，目的在于促进技术的发展，提高观赏性和区分度。多数专家、教练认为这些有助于提高运动员的竞技能力。

表 2 1984 年、1991 年、1996 年和 2002 年版规则评分标准演变(以长拳类为例)

版本	总分	评分标准 ¹⁾					主要错误扣分标准 ¹⁾						分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⑩	⑪	
1984	10	6	2	2	0	0.1~0.3	1	0.1~0.2	0.1~0.2	0.1~0.3	0.1/次	0.3/个	
1991	10	6	2	2	0	0.1~0.3	1	0.1或0.2	不准比赛	0.1~0.3	0.1/次	0.3/次	
1996	10	6.8	2.5	0.5	0.2	1	1	0.1或0.2	取消成绩	0.1~0.3	0.1/次	0.3/次	
2002	10	5	2	动作难度:2.2 连接难度:0.8	B:0.2 C:0.3超C:0.4	0.1	0.5	0.1	0.1	0.1	0.1	0.1	

1):①动作规格;②演练水平(动力协调);③结构与编排(精神节奏风格);④创新加分;⑤遗忘;⑥重做;⑦出界;⑧器械服装不符规定;⑨起势不符或拖延时间;⑩超时或不足;⑪组别不够

(3) 对完成整套动作扣分细则的尺度调整。在 1991 年以前的 6 版规则中，对动作完成、演练水平扣分较为严格。演练水平(动力、协调、精神、节奏、风格等)中，轻微错误或轻微不符扣 0.1~0.5 分，显著错误或显著不符扣 0.6~1 分，严重错误或严重不符扣 1.1~2 分。对后 2 种错误还可以有空间判断，对轻微错误的执裁的空间就小，不利于裁判掌握，且影响运动员自身水平的发挥。对动作规格中“凡手型、步型、手法、腿法”(1979 年以前)以及“身法、跳跃、平衡、器械方法”(含 1979 年以后)每出现一次轻微不符扣 0.1 分，显著不符扣 0.2 分，严重不符扣 0.3 分，但叠加最多扣 0.3 分。

到 1996 年规则减小了扣分比重，轻微错误扣 0.05~0.1 分，显著不符扣 0.1 分，严重不符扣 0.2 分；同一步型、步法和器械方法错误最多扣 0.5 分。但动作规格判罚更严格了，列出了几百个扣分点的详细扣分标准，使得规则变得繁琐而不利于操作，同时使运动员对整套动作的全面把握能力有所忽视和降低。而动作完成的评定，裁判员在现场主要以动作局部的型、轨迹和其它错误为指标参量，与武术的本质属性、运动规律、个人特长以及技术法则没有联系。

2002 年规则对动作规格规定只有每出现一次错误扣 0.1 分，其他错误扣 0.1、0.2、0.3 分。演练水平分为 3 档 9 级给分。这有利于裁判缩小评分差距，促进执裁的客观性和合理性，利于评判尺度的统一和规范。

3 规则演变对武术发展的影响

3.1 对技术发展的导向

武术的技术动作主要有技击性、表演性、健身性等价值。历次规则的修改对技术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使其价值取向也发生变化。

(1) 武术竞赛规则的修改对武术技术动作结构的变化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1959 年“全国青少年武术比赛”应用第 1 版《规则》，侧空翻的动作已经属于正常动作。赛后，时任国家体委运动司司长的李梦华提出了武术应借鉴体操的

“难度大、质量高、形象美”的意见，并指出“这是(武术)技术提高的方向”。在 1960 年的郑州全国武术比赛中，运动员年轻化，难度动作数量普遍增加。在 1972 年的济南“全国武术表演大会”上出现了旋风脚接各种步型的动作。1973 年规则增加的“出色完成难度动作和创新难度动作给予加分”，鼓励运动员大胆创新。1976 年仅有 1 人完成旋子转体 360°，到 1977 年内蒙古全国武术比赛时就已经有 11 人能完成，甚至出现了腾空飞脚接侧空翻的动作，体现了规则的巨大导向作用。现在的技术动作不再是单一性的动作，旋风脚接跌叉或平衡，旋子转体接叉或步型，腾空飞脚接转体 180° 等，不仅包含跳跃，还有转体、柔韧、平衡等，这就要求运动员具备综合技术的能力，全面发展身体素质，对自身极限进行挑战。

(2) 难度动作体系逐步建立，提高了观赏性和竞技价值。1996 年规则出版前，武术技术相比较以前有了很大程度的发展和提高。为了更客观、公正地进行评判，提高运动员竞技水平的可比性和区分度，1996 年的规则使用了指定动作，这是武术套路技术难度动作的过渡，在当时的背景下，提出武术难度稍显突兀。经过九运会和全国锦标赛的检验后，指定动作被证明已经影响了武术套路技术的全面发展，此时，难度动作便理所当然地浮出水面。2002 年规则设置了动作难度和连接难度的技术要求，并给出了难度等级内容及分值确定表。从 2003 年全国武术冠军赛录像和 2004 年全国武术男女团体赛的现场看，运动员为了获得理想分数，大都采用了难度动作，成功完成 B 级难度动作的运动员不在少数。这从一个方面反映了武术套路运动员的技术水平不断上升和难度动作的竞技价值。但是有些运动员为了在比赛中获得好的分数和成绩，在体能较好的情况下，在套路的前一二段选择分值高、相对容易做的难度动作进行堆砌，在很大程度上破坏了整套动作结构，违反了武术套路编排的原则。

3.2 对演练技巧的影响

(1) 注重动作外在形象和技巧难度，提高了现场气氛。追求形象美是在 1988 年全国武术专题研讨会中确定为套路

技术发展的方向之一。2000年青岛全国武术训练工作会议,将武术套路的技术发展方向规定为“高、难、美、新”,这些符合套路的运动规律。通过高质量的动作规格和演练水平,完成较高难度的动作、连接和组合,表现武术套路的外在形象美和内涵意识美。运用技术动作的高低、起伏、转折、动静等不同节奏变化和不同级别的难度动作,展现武术套路的力、健、美,使人们在欣赏时有“形美悦目,意美怡心”的美好体验,可以充分调动裁判和观众的情绪。但是在具体导向问题上,武术套路竞赛规则的有关规定还显得不够鲜明。

(2)规则对上述情况并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上层管理部门甚至将武术界视为精髓的“精、气、神”抛弃。从表1和表2中可以发现,演练水平的分值比重时高时低,并且内容含糊而不确定。从前几届规则中的劲力、协调、精神、节奏、风格、结构、布局个别给分,到1996年综合为演练水平,单独列出来,并给予3分的分值,但到2002年规则又降低为2分,2004年全国锦标赛又恢复为3分。对于武术套路中精华的内容如此反复,再加上在比赛中难度分值影响成绩较大,导致教练员和运动员对演练水平缺乏足够的重视。在武术套路锦标赛上运动员比难度、比稳定性,整套演练动作缺乏内涵,偏离了武术套路发展的正常轨道。虽然在最新版的规则中增加了“比赛中可以配乐”的规定,在一定程度上可提高套路的艺术性,但在全国锦标赛上可以感受到音乐和运动员的演练貌合神离,有的干脆互不相干。因此关于配乐规定的操作性和可行性有待于研究和提高。

(3)缺乏攻防意识和内在精神,忽视技术风格。表2显示,规则的修改是注重技术动作的难度水平,而对武术套路的内核——演练涉及不多。特别是1996年以后,武术难度动作分值的绝对价值上升,比赛成绩也与难度动作的完成情况紧密相关。所以运动员与教练员在平时的训练中将绝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都用于难度动作上,忽略基本功和基本技术的训练,对内在内容如精神、节奏、风格等不予理睬,忽视了作为精美项群特点的“美”的艺术追求,缺乏对武术深层次文化内涵的挖掘。最终使武术套路演练流于外在的高、飘、旋,不能深入其意境深厚的内核,而缺乏底蕴。据笔者在2004年全国武术锦标赛武汉男子赛区中进行的粗略统计,有些运动员演练中击响动作如拍脚、砸拳、拍地等竟多达20余次,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现场气氛,但从另一方面反映运动员的基本功不够扎实,缺乏必要的武术内涵的学习和训练。刀、剑、棍、枪等器械中花法增多,表现器械特征的方法减少,对练中运动员借势借力,完成华而不实的空中翻转动作,太极拳是长拳慢练,南拳是长拳使横劲加大声吆喝。种种非常现象使得武术套路比赛中技术雷同、编排重复,都是基本相同的几个难度动作加一些简单技术,方法不丰富,徒摆空架势,风格不突出,看起来千人一面,换汤不换药。究其原因,这与规则中对演练水平分值绝对价值较小,规则导向偏差有着直接的关系。虽然目前武术套路技术发展已经与实战技术有一定距离,但其形象地表现攻防技击方法不应改变。武术套路演练中的精、气、神和战斗的意境是与精美项群的其他项目区别的一个主要特色内容,而在最新版的武术套路

规则中却依然无处体现,令人遗憾。

4 结论与建议

(1)武术套路竞赛规则在45年中经历了多层次、多方位的演变。1)技术导向影响到动作技术结构变化,但有偏离本质的倾向;2)难度动作体系逐步建立,提高了评判规范程度;3)演练技巧的发展提高了动作外在形象和技巧难度;4)缺乏攻防意识和内在精神,忽视技术风格。

(2)武术套路竞赛规则在有关的内容和条款规定上,应加强体现武术本质和特色的比赛内容和方式,适当增加演练技巧分值在比赛成绩中的绝对价值比重,减轻难度动作对套路整体的影响,表现出武术特有的艺术特色和价值。

(3)与其他同项群的项目相比,武术竞赛规则还缺乏一套与之相匹配的武术裁判法,这也是造成现行规则内容繁复,不利于操作的局面亟需解决。

本文得到刘同为教授的悉心指导,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参考文献:

- [1]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60.
- [2]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72.
- [3]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79.
- [4]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84.
- [5]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91.
- [6] 国家体委.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96.
- [7] 国家体育总局.武术套路竞赛规则[S].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2002.
- [8] 张茂林.《武术套路竞赛规则》演变历程回顾与思考[J].山西师大体育学院学报,2004(2):99-101.
- [9] 张茂林.现代武术套路发展现状与趋势探讨[J].武术科学,2004(2):17-19.
- [10] 曾世华.1997~2002年中华武术套路研究的动态及展望[J].体育学刊,2004,11(1):72-74.
- [11] 中国体育教练员培训教材.武术(套路)[M].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99.
- [12] 左成,陈礼贤.从近4次规则变化透视男子竞技体操发展方向[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03,26(1):117-119.
- [13] 柳喜鲜,邝丽.艺术体操国际评分规则演变历程回顾及其对技术发展的影响[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01,24(3):412-415.

[编辑:李寿荣]